

证券代码：000543

证券简称：皖能电力

公告编号：2023-6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十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3年3月13日以通讯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3人，实际出席监事3人。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本次会议经记名投票表决，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审议通过《关于支付现金购买资产的议案》

同意公司以货币资金出资220,764.75万元，收购安徽省能源集团有限公司所持有的安徽皖能环保发电有限公司51%的股权、安徽省响洪甸蓄能发电有限责任公司45%股权、华东琅琊山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30%股权、华东天荒坪抽水蓄能有限责任公司5.56%股权和安徽响水涧抽水蓄能有限公司2.36%股权。

本议案尚需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公司收购事项，符合公司的战略定位，对公司长期发展具有积极影响。本次交易事项的审议及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本次交易的最终交易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质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载明的评估值为依据，由各方在公平、自愿的原则下协商确定，交易定价原则公允、合理、遵循了一般商业条款，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因此，同意公司此次资产收购事项。

表决结果为：赞成3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安徽省皖能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3年3月14日